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TRUSTFUL GROUP LIMITED

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5)

補充公佈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謹此提述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19年11月5日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之公佈(「該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過去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2019年5月24日訂立配售新股份之配售協議而配售新股份已於2019年6月24日完成。配售新股份之詳情載列如下：

初始公佈日期	集資活動	籌集所得 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 預期用途	於本公佈 日期所得 款項之 實際用途
2019年5月24日	根據一般授權 按配售價每 股0.53港元配 售60,776,000 股新股份	約31,410,000 港元	用作本集團之 營運資金以 滿足任何未 來發展及履 行責任的需 要，以及用 於研發新能 源車輛的配 套基建、設 備及技術， 包括但不限 於在傳統油 站應用之充 電／充氫系 統	約31,410,000 港元

除配售新股份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之過去十二(12)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認購股份之面值

認購股份之總面值為6,000,000港元。

認購事項之成本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15,000,000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認購事項所產生之有關開支)估計將約為15,000,000港元，而本公司預計有關開支約為30,000港元。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認購事項須待該等認購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於本公佈內具有以下涵義：

「該公佈」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5日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之公佈
「本公司」	指	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5)，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認購事項」	指	該等認購人根據該等認購協議有條件認購300,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該等認購人訂立日期為2019年11月5日之協議，內容有關認購事項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該等認購協議將向該等認購人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費杰

香港，2019年11月6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費杰先生(主席)、章根江先生及王健輝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詹耀明先生、薛世雄先生及沈若雷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之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後起計最少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網頁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佈」一頁內刊登。

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頁 www.china-trustful.com 刊登。